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
专项说明

大华特字[2018]00169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目 录	页 次
一、 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 项说明		1-3

出 具 带 强 调 事 项 段 的 无 保 留 意 见 涉 及 事 项 的 专 项 说 明

大华特字[2018] 001691 号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所接受委托，业已完成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维股份）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出具了大华审字[2018] 002191 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 年修订）》的规定，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一、 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事项

(一) 出具的强调事项段意见

云维股份当前仅从事贸易业务，执行重整计划中要求的优质资产注入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主营业务发生变化，因此云维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出具强调事项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七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

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注册会计师在已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该事项在财务报表中不存在重大错报的条件下，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强调事项段应当仅提及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的信息。”

执行重整计划中要求的优质资产注入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上述事项。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通过明确提供补充信息的方式，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披露的该事项。

二、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的遵循情况

强调事项中均无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的情况。

三、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程度

如果重大资产重组未能完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即存在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但对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实质影响。

本专项说明是本所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此页无正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